

股票代码：600282 股票简称：南钢股份 编号：临 2015—055
债券代码：122067 债券简称：11南钢债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现场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22 日下午 3:00 在公司 715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（董事黄一新、钱顺江，独立董事何次琴、杨国祥、韩顺平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杨思明主持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全文及摘要）
公司 201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.67 亿元，净利润 3,493.31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公司经理层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》

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

862,197,621.12 元，均为二级市场买入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及对资金的需求，择机对该等交易性金融资产进行处置。处置上述全部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净利润达到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披露标准时，公司将及时进行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